

海林市应急管理局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海林市应急管理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海林市应急管理局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 十二、部门整体绩效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海林市应急管理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全市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镇、中省直有关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全市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煤矿除外）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拟订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组织编制全市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拟订规范性文件并贯彻实施，组织制定地方标准。

(三)指导全市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全市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牵头建立全市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市应对重大灾害指挥机构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市委、市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

作。

(七)统筹全市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指挥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组织指导各镇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八)负责全市消防工作，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九)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依法开展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一)依法行使市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中省直和市直有关部门及各镇政府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十二)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三)统筹全市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督办安全生产重大案件查处、跨区域执法。

(十四)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

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五)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相关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十六)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地震防御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七)负责防灾减灾人才队伍建设工作，贯彻执行国家有关防灾减灾人才队伍建设政策、法律、法规，组织指导各镇做好防灾减灾人才队伍建设工作。

(十八)承担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市森林草原防火指挥部日常工作。

(十九)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监督检查全市防震减灾工作。负责建立全市地震监测预报工作体系，会同有关部门建立震灾预防工作体系，制定破坏性地震应急预案并检查落实。协同牡丹江地震台承担震情会商和分析研究工作，会同有关部门依法保护地震监测设施和地震观测环境。组织开展防震减灾宣传教育工作。

(二十)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海林市应急管理局预算包括市应急管理局本部门以及下属2家事业单位：市应急管理综合执法大队、市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均为非独立核算事业单位，其人员、经费支出均由市应急管理局统一核算）。

海林市应急管理局部内设机构6个，包括：办公室、安全生产综合协调股（政策法规和宣传股）、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监督管理股、火灾防治管理指导股、自然灾害救援股、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股（行政审批股）。

第二部分 海林市应急管理局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表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海林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68.93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住房保障支出	26.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98.5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68.93	本年支出合计	468.93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468.93	支出总计	468.93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海林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468.93	468.93	468.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5	应急局	468.93	468.93	468.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5001	海林市应急管理局	468.93	468.93	468.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海林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468.93	390.28	78.6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4	44.2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24	44.2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70	7.7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54	36.5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15	26.1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15	26.1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15	26.15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98.54	319.89	78.65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357.84	319.89	37.95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335.89	319.89	16.00	0.00	0.00	0.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95	0.00	21.95	0.00	0.00	0.00
22405	地震事务	0.70	0.00	0.70	0.00	0.00	0.00
22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70	0.00	0.70	0.00	0.00	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海林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68.93	一、本年支出	468.9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68.93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住房保障支出	26.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98.54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468.93	支出总计	468.93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海林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68.93	390.28	356.39	33.89	78.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4	44.24	44.24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24	44.24	44.24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70	7.70	7.7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54	36.54	36.54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15	26.15	26.15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15	26.15	26.15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15	26.15	26.15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98.54	319.89	286.00	33.89	78.65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357.84	319.89	286.00	33.89	37.95
2240101	行政运行	335.89	319.89	286.00	33.89	16.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95	0.00	0.00	0.00	21.95
22405	地震事务	0.70	0.00	0.00	0.00	0.70
22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70	0.00	0.00	0.00	0.7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0.00	0.00	0.00	0.00	10.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10.00	0.00	0.00	0.00	1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0.00	0.00	0.00	0.00	3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30.00	0.00	0.00	0.00	3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海林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90.28	356.39	33.8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8.60	348.6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41.62	141.62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125.67	125.67	0.00
3010102	普调工资	15.95	15.95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06.45	106.45	0.00
3010201	津补贴	102.24	102.24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4.21	4.21	0.00
30103	奖金	18.99	18.99	0.00
3010301	奖金	18.99	18.99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54	36.54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25	17.25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17.13	17.13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12	0.12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0	1.60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46	0.46	0.00
3011202	失业保险缴费	1.14	1.14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15	26.15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89	0.00	33.89
30201	办公费	9.90	0.00	9.90
30208	取暖费	9.14	0.00	9.14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9.14	0.00	9.1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0.00	0.20
30229	福利费	0.13	0.00	0.13
3022901	福利费	0.13	0.00	0.1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48	0.00	14.4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4	0.00	0.04
3029903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0.04	0.00	0.0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9	7.79	0.00
30302	退休费	5.58	5.58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4.99	4.99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0.59	0.59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12	2.12	0.00
3030702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退休）	2.11	2.11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01	0.01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9	0.09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海林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6.65	0.00	5.45	0.00	5.45	1.20
305001	海林市应急管理局	6.65	0.00	5.45	0.00	5.45	1.2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海林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海林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海林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8.6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65
30202	印刷费	0.20
30206	电费	0.74
3020601	办公电费	0.74
30211	差旅费	4.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30226	劳务费	1.26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4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00
30309	奖励金	1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0.00
31008	物资储备	10.00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海林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78.65	78.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聘请专家专项	海林市应急管理局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聘请专家指导企业开展隐患排查，参与事故调查等所产生的委托业务服务费、差旅费等。	
灾害预备金	海林市应急管理局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年度发生重大自然灾害，地方政府匹配的用于救灾救援专项资金，依申请支付。	
防震减灾专项	海林市应急管理局	0.70	0.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防震减灾工作所产生的公车运行维护费5000元；印刷费2000元。	
自然灾害救助和物资保障经费	海林市应急管理局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黑龙江省自然灾害救助办法〉的通知》（黑政规[2021]3号）文件和《关于印发〈牡丹江市自然灾害救助资金和物资保障工作机制〉的通知》（牡应急联发[2022]5号）文件要求，确保发生灾情后的灾民救助和救灾物资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安全生产执法专项	海林市应急管理局	5.95	5.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安全生产执法监管监察工作正常开展，其中公车运行维护费4.95万元，公务接待费1万。	
安全生产奖励举报金	海林市应急管理局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举报安全生产事故、重大安全生产隐患人员，经核实有效，依法依规给予一定奖励金，依申请支付。	
办公楼综合管理费	海林市应急管理局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办公楼公共区域卫生整洁，维护办公楼正常运转（1-6月）。	

部门整体绩效表

部门：应急局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转变作风，提高效能，完成单位工作职能，保障全市应急管理工作正常运转。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提高全市救灾物资储备能力			保障发生自然灾害或突发事件时，救灾物资储备充沛，满足防灾减灾工作需求。				
	安全生产监管			保障日常安全生产执法监管工作正常运转。				
	局机关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应急管理局机关工作正常运转				
	全市综合应急管理水平			全市综合应急管理水平稳步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等于	正向	100	%	20.00
			自然灾害救助和物资保险经费项	小于等于	反向	10	万元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综合应急管理水平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市应对突发灾害处置能力	定性		好坏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大于等于	正向	90	%	10.00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收入预算468.9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68.9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68.9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61.48万元，增长15.0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较上年度增加5人，二是人员工资基数增加，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等单位应缴部门增加，三是人员增加，定额办公经费增加；调整上年度项目支出取暖费9.14万元到基本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7.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9.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10. 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支出预算468.9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390.2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70.62万元，增长22.0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较上年度增加5人，二是人员工资基数增加，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等单位应缴部门增加，三是人员增加，定额办公经费增加；调整上年度项目支出取暖费到基本支出。

2. 项目支出预算78.6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9.14万元，下降10.41%。主要变动情况：调整上年度项目支出取暖费9.14万元到基本支出。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海林市应急管理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33.89万元，比上年增加12.5万元，增长58.44%，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增加，定额办公经费增加；二是调整上年度项目支出取暖费9.14万元到基本支出。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1.2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1.2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2024年，本部门拟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6.65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3万元，增长0.45%，变化的

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定额办公经费中公务接待费增加。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45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45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公务接待费1.2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3万元，增长2.56%，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定额办公经费中公务接待费增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五、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六、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灾害防治的支出。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救灾补助（项）：反映用于应对重大自然灾害应急救援和受灾群众救助的支出。